

姜蘊剛著

社會哲學

社會哲學

姜蘊剛著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韓第二版

(39857 贛手)

社會哲學

贛版手工紙

定價國幣壹元叁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 者 姜 蕙

重慶白象街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有所權版
究必印翻

羅序

現代許多人，一聽見「哲學」這一個名詞，即以「玄談」「空想」目之，以爲這種不切實際生活的學問，是值得不得去注意的，其實哲學，祇是一種探討問題的態度，研究學術的精神，一切的問題，若沒有哲學的眼光去對付，就不能深刻，不能精密，無論科學怎樣發展，科學研究問題的態度，是與哲學的態度不同的，我們研究社會現象，固然需要科學的態度，把事實很正確的去記述，去分析，而最要緊的，是把各種複雜的社會現象，用一貫的原理去解釋，並能示人以生活的途徑，及價值的標準，我以爲無論研究任何學問，不可不具有哲學的精神，我們雖不能希望人人成爲哲學家，但是凡好學深思的人，不可不培養哲學的眼光，把任何問題能從其深刻方面着眼，及其與生活整個的關聯上着想，如是方不流於膚淺偏狹之弊。友人姜蘊剛先生，對於社會現象，有深刻的觀察，其精密思考的結果，得一結論，以爲人類之所以進化，由於「弱」；而人類之所以能進步，由於「誤」。旁徵博引，論證詳確，而能成其爲有首尾之特有的「社會哲學」。因爲他確能以哲學的眼光去認識社會問題，必能使研究社會學的及注意社會問題的人得一種啓發，並且希望凡研究社會科學的人，都能培養這種哲學的眼光。

民國二十九年雙十節羅忠恕識

目次

羅序

(一) 引言.....	一
(二) 「弱」的進化論.....	三
(三) 何謂「自強律」.....	一〇
(四) 生物現象與文化現象.....	一五
(五) 社會的進步是由於錯誤.....	五〇
(六) 戰爭・弱・詩的時代.....	六三
(七) 人類的逃避文化.....	七二
(八) 人類崛起的成因.....	九四
(九) 人類文化的展望.....	一二

社會哲學

(弱與誤)

引言

本書爲我歷年來在各雜誌報張上所發表的短篇論文，因其間比較有其一貫的看法，所以引起了一部分人的注意；現在雖仍在繼續不斷的補充中，可是其看法的輪廓已大備於此間了。於民國二十九年曾在華西大學集印一次，被列爲文學院學術叢刊第一種，但不久就售完了。那時我本意要題名曰『弱與誤』，朋友羅忠恕先生則主張改爲『社會哲學』。現在雖已改由商務印書館出版，但書名仍從忠恕之意曰『社會哲學』。惟其中另增加新稿四篇，多少是一種更新的見解，很想能獲得許多友人的指正，使我更作進一步之努力。

姜蘊剛，民國三十一年二月七日於成都。

「弱」的進化論

我以爲人類之所以能進化的原因，乃由於「弱」；而人類又復能長足進步的原因，乃由於「誤」；數年來即欲將此種思想，寫成一書曰「弱與誤」，但終未能如願。去歲在華大思想史課堂上爲學生曾略發梗概，楊芸輝女士筆記交來；川大教授何魯之先生又屢促余先行簡略寫出，一夕僅將「弱」字寫出大綱，不復再續。今所發表者即此一部分，或云頗有助於抗戰思想，是又一說也。作者附言，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於西勝街幽齋。

人類進化的原因，在過去的說法有種種。而尤以人是甚麼進化來的？則說法更爲紛歧。但在此處，我們要放鬆後者之討論，而專注意全力於前者的闡發。因爲凡生物均屬於共同之祖先，人與其他生物并無絕對奇異之處，而與獸又同屬於哺乳類。惟人類何以不與其他生物或獸同其發展，而自行走入人類，則其原因有急於求得了解之必要。

過去說法雖多，均未能得其根本之要因，而可以說明其全體。故人類學家及生物學者均言此問題尙未解決。

今試以較著各家之說法加以考察，便可以知其所說未能得充分而能賅括之解答。如陸謨克(Lamarck)氏之「用不用說」不能賅括生物進化之全體，自不待說，而於人類何以能進化？則

更未有確切簡要之答覆。到了達爾文 (C. R. Darwin) 氏雖爲進化學說不祧之祖，但其所說，極有流弊，至赫胥黎 (Thomas Henry Huxely) 所得「弱肉強食」之結論，則幾并其原說亦將根本推翻。乃不知弱者之肉不僅不爲強者所食，而反因其弱之故，而其結果乃勝於強者。

我們今試先出以抽象理論之發揮，再進以事實之證明。此抽象之理論最好先借中國老子之學說爲之演繹。老子說：「天之道其猶張弓與？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補不足，人之道損不足奉有餘。」所謂天之道，就可以釋爲「自然法則」，而所謂自然法則就是生物學說上的「自然界之平均」，即是說「自然間之各員間，有種種微妙複雜之關係，雖或利害相反，亦必互相補益」的。此「自然界之平均」，大約就是儒者所謂的「中庸之道」。因凡事凡物必求其「中」，不「中」則就紛擾不堪。老子之所謂道亦含此義。故他又說，「虛其心，實其腹，弱其志，強其骨」。凡物之「備能」均有一定分寸的存在，凡此處有所缺，則必補之於彼處，決不容許有不足或有餘。盲者善聽，聾者善視，就根由這個道理。老子說：「強梁者不得其死」，所謂強梁者，即是指發展過度的東西。華德 (L. F. Ward) 在其所著「純粹社會學」(Pure Sociology) 中說：「發展過度就是特殊化，特殊化的作用，顯示自己不能適應於現存的狀態，就是破壞的前提。」老子又說：「常有司殺者殺，夫代司殺者殺，是謂代大匠斲。夫代大匠斲，希有不傷其手者矣。」所以老子是主張知白守黑，知強守弱的，但是這個弱并非就真弱，而「弱者道之用」，是因弱而有運用自然法則之餘地，故你以爲

是弱，實則就羸強，故其言曰：「反者道之動」。其在他處，老子曾說：「我有三寶，持而保之。一曰慈，二曰儉，三曰不敢爲天下先；慈故能勇，儉故能廣，不敢爲天下先，故能成器長。」這個就正說明弱之用了。因爲自然界總是要要求平均的，既弱當然大有轉強之必要，而過強者則自必要衰退下來，易經上也有所謂「上九亢陽有悔。」所以弱必致強，而強者反變弱了。

在人類，居於生物界之中，莫有再較他爲弱的了。阿吉爾公爵 (Duke Argyll) 在其「原人」(Primeval Man) 中曾說：「人體與獸類完全異其構造，身體既虛弱而又無力。」(見原書六六頁) 人體虛弱到幾不能有生存之力。以生物的生存之方式來說，大體可以分爲三大類，惟人不在其中。第一，強者如虎、豹、獅、象、以其爪牙之利，可以侵凌其他一切生物，而足以保衛自己之生存有餘。其次如蛙蛇及昆蟲介蟲之類，雖無爪牙之利，但因有種種足以保護生存之色，氣，甲殼等，其他生物亦難於毀滅他，又如飛鳥魚鱗之類，雖異於前兩者，但是因其能飛能游之故，至少是善於逃避其他生物之侵凌，於是他們也可以生存了。惟有人既無爪牙，亦無保護之器官及氣色，并飛游亦不可能，既隨時可受任何生物之襲擊，又復易受自然力量之摧殘，這樣的原人之運命就悲慘極了。這種悲慘運命之降臨，純由於太弱的緣故，設若斯賓塞 (H. Spencer) 氏之適者生存的說法，則人類早就滅亡，又如達爾文氏所說的自然淘汰，人類亦早絕種了。可是恰恰相反，正因其太弱之故，而人類便開始有其強的進化，這正所謂「弱者道

之用」，「反者道之動」，「天之道以有餘補不足」，而人類便強過一切生物，而為萬靈之長。這萬靈之長的人類，使進化到兼有各種生物之長。明白的說，便進化到上邊所說的三大類生物之生存方式的文化體系。如第一類之爪牙體系：便有石刀，銅劍，鐵弓之發明，乃至於今日之鎗砲炸彈，毒瓦斯等殺人利器之發明。第二類之保護體系：便有房屋，甲冑，藤牌，衣冠之發明，乃至於今日之坦克車，防空設備之發明。第三類之逃避體系，便有昔日之舟車及今日之汽車輪船飛機等。這些皆學之於各種生物而過之於生物之所能，所以人類雖弱，結果便最強了。

人之所以因極弱而反成為極強者，大的就如孟子說的：「天之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困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者。」他又說：「獨孤臣孽子，其操心也危，其慮患也深，故達。」孟子這兩節話是可以充分說明最弱者之所以為最強者的外情與內在之形態。人之初，至少在冰期後正如孤臣孽子一般，有絕根滅種之虞，但因其正如一般生物之有求生本能，無論到如何悲慘境界，仍必求其生之出路。在一般生物，因其有生存之道，所以便平平的生存下去。而人則不能平平的生存下去，便不得不作格外之奮鬥與掙扎，所以「操心也危，慮患也深」，結果就「達」了。這個「達」是深含着痛苦之經驗，同時遂養成其努力前進之習慣。後來便由此經驗及習慣而使其常有新的發展。這種新的發展，也可以說是由於達爾文氏所說的「生存競爭」而來。比如沙漠植物對乾燥

的抗爭，西伯利亞動物對寒冷的抗爭。抗爭便能生存。這個抗爭的生存，是求『自然界之平均』，并非實行自然淘汰。赫克爾(Haeckel)說：『進化論或自然淘汰說，完全是貴族的』，而抗爭的生存，則是平民的。此種平民的抗爭生存說，是即我之所謂『自強律』。

『自強律』是基於幾種生理上心理上必要，不必說，其中以求生慾爲其最重要，從前已經有人說過：生活模式之起源爲先天衝動供給其發展之基礎。先天衝動便是自強律的發動點，莫有一種生物願意自甘暴棄毀滅自己的，人當然不想毀滅自己，但又很弱，所以非自強不可，易經上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即是說自然法則是要充實一切的，人既要從弱中生存，便不得不繼續的掙扎，這便是『自強律』之要義。

『自強律』之存在，還有一種物理的基礎。所謂壓力愈大而反抗力亦愈大的。由心理學上說來，有某種深刻程度之刺激，其反應亦必與之相當。人是弱到幾無生存之條件，於是外來之壓力及刺激也就格外猛烈與深刻，而其相呼應的反抗力及反應自然也格外強烈，結果就強到生存的條件非常之完備。又如水之求平，必永遠向低處流去，一直要到平衡狀態，水便靜止了。這個到靜止中間之流動，即是求平的道理。人之所以自強，不外是一種求平的運動，因爲人較一切生物爲弱，這是不平的，所以就發生『自強律』。

人類首先是直立起來，與手之進化及腳趾之退化。陸謨克氏的『用不用學說』固可以解釋其演變，但何以要用與不用？則陸謨克之說便不能解釋。要是以『自強律』來解釋他，便可不

費事的迎刃而解，又如原人的防禦力特別薄弱，於是便有社會性及社會本能之發生，後來就發達成爲道德感情。在其社會性發生之初，便需要一種叫喊以呼集同伴，這種叫喊每是應用到抵抗外來的襲擊。因有此種種自強之必要，人類乃得到無上的發達。初而是上肢之自由，頭蓋骨遂高而廣而薄，下肢失掉彎曲，肋骨變成扁平，繼而則喉頭適於發出音節；終則腦髓便包藏起高遠的理想來。這些皆可以用「自強律」來作充分之解答的。

這個「自強律」之發生及存在，歸根結底則由於「弱」之故，設使不弱而爲全然的強者，則不但不能適用「自強律」，甚而是相反的惟有滅亡。此即老子說的「強梁者不得其死。」古生物有可衝雲霄之怪物，其本身即兼有各種生物之強力，既可以翔於空，又可以行於地，并可浮游於水中，此即獨霸地球之禽龍，翼手龍，班龍，梁龍，長頭龍，魚龍等爬蟲類，雖橫行一時，可是不會進化的，而一入於近生代，便就完全絕種了。其所以強大無比而反絕滅者，原因固然很多，但因其太強之故，對於外圍事物，則成爲不均衡之狀態，以致食物不足，運動不能自由，生活乃因之困難，結果便成不能適應環境者。不能適應環境，自爲其發展過度之結果，所以便遭毀滅，是亦自然界求平之道理。中國舊語所謂「太剛則折」，也是對於此種狀態而言的。

因此，我們便充分明瞭人類在原始時是生物中之最弱的，正因其弱，乃有長足之進化，這種進化是循着「自強律」而前進的。反之最強之生物便遭滅種之命運。其介於兩者之間的生

物，既不甚強，亦不甚弱，故雖無滅種之虞，但也就終於無進化之可言了。

於此我們便可以得一個結論：凡屬生物，原來是弱者，結果必轉而為強者；反之，原來是強者，結果必亦轉為弱者，或至於滅亡。所以人之初是弱者，結果乃進化到今日之強者；而禽獸之類原來是強者，結果到今日全然滅種。其他生物雖多，既非原來之弱者，亦非原來之強者，所以就不易進化，但亦不致滅種。因此可以說，人之所以能進化，便是「弱」之緣故。是即「反者，道之動也」。老子禍福相倚之說，可於生物進化說中充分的加以證明，這可以說是哲學之科學的說明；也可以說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終久是理無二致的。

何謂「自強律」？

我之所謂自強律，不僅適用於說明人類之所以進化，並可以說明一切生物與人事的普通現象。凡是生物無有不求其所以自生之道，換言之，即無不求其所以自強的。一顆草本植物的種子，總算是最柔弱的了，但無論地土是如何的堅硬結實，只要他可以得着養分，他必然在地下縱橫的自行尋找其生長的出路，這在植物學上已經成爲一條不可否認的定律。在低級的動物如蚯蚓等，無論你如何的切斷了他，他還是具有有全生命那樣的分節運動，這是誰也知道的事實。即使是蜥蜴之類，要是你截掉其尾巴，她如果從新生出尾巴來，比較原來的還要強硬，據說在有些地方有一種水蝗，你若割去其一個頭，他會立刻生出兩個頭來。這樣的生物現象，無非是在想強化保存其生命；具體的說來，便是受着自強律的支配。

在人事現象中，受着自強律支配的，則就不勝枚舉。德國的哲人尼采便是極顯明的例子。尼采本人的身體是弱極了，終年呻吟於床榻之間，至多只能看看床帳上的日影以爲生活。但他絕對不因自己之弱而就灰心短氣，大約正因其弱的緣故，他就拚命的追逐到強的意識方面去。於是他的超人哲學，便在他的病榻上完成了，他要強，他覺得能夠自強的便是超人。超人与非超人的區別，猶如人與猴子那樣的區別。他把一般人看做猴子般的低能，而自命爲超人，這個

超人哲學的思想，終於影響到整個德意志民族，自俾斯麥的時代起，到今日希特勒時代，這股思想潮流是愈來愈擴張的。但是我們要知道尼采本人終年睡在病床上，即連平常的真正猴子那樣的精力還沒有。他之所以懷着超人的意識，便是因為受着自強律之支配；換句話說，正因為他是弱而又不安心於弱，他的意識反而較常態的人更為強大化了。

因為自身之弱，而又不甘心於弱，這種例證在歷史上是很多的。希臘雄辯家迪馬塞尼（Demosthenes）生來就是一個口吃的人，後來反而成就了一個雄辯家，真是誰也想不到的。像近代俄國的盲詩人愛羅先珂，他是最能用手寫文稿的著作家。大音樂家貝多芬，不也是一個聾子嗎？在常人想來，這真是一個奇蹟，要是他能理解到自強律時，便就恍然大悟了。

近代的兩個世界大英雄腓特烈大帝與拿破崙，都是非常矮小不揚的人物，但他們偏偏騎在高頭大馬上顯示出奮發的英姿，做出世人震驚的偉業來；這種表現，在心理學上謂之自卑心理。德國史家福利德爾（E. Friedell）於此說：「在這種情形之下，一種頂大的心力和堅強的意志，往往可以產生出一種出奇的結果，和他的身體狀態互相衝突。實在，或者就是這種不相稱的情形把他內在的心力發揮光大起來，也未可知。」他不知道這正是受着自強律支配的結果。福利德爾又說：「傷害反成了產生新個體的作用。」例如滑稽歌劇的創始者格雷瞿（Griity）頭上受了重大棟樑的擊壓，反而從那日起，起手寫歌劇，一直寫了五十本之多；又如西洋古文字學創始者麻畢倫（Mabillon），其所以成為文學者的緣故，亦由於頭上受了重傷。中國的太史

公是「身毀不用矣」的遭了宮刑，但偉大的著作史記，就是在那樣的狀態下完成的。至於『西伯囚羑里演周易；孔子厄於陳蔡作春秋；屈原被放逐著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膺脚，而論兵法；不韋遷蜀，世傳呂覽；韓非囚秦，說難孤憤。』這些固然可以說是爲求有所寄托的地方；但老實說，還是由於不甘寂寞，而求有所自見。這種自見便是因爲受了傷害，一方面卻要做出比未受傷害時更要偉大，這個便是產生新個體的作用，其實就是自強不息。反過來說，如西伯不被囚，孔子不厄，屈原不被放逐，左丘不失明，孫子不膺脚……他們本來就是強的，當然就不用在寫作或其他方面去發揮了。這末說來，當然要弱者方能自強，換言之，強是由弱而來的，要是不弱，何用其強呢？這個自強律之效力的發揮，必然是產生於弱的一方面。

我們試看歷來的偉大人物，其成就那一個不是由於弱的前進呢？生來就是強健狀態的，其結果也許墮落到不堪言狀。歷史上的楚漢之爭，楚霸王算是一位強者，各方面都佔着絕對的優勢，其結果江東也不能回去，活活的逼死於烏江。漢高出身之微，是不待言的，便到鴻門宴會時也還是可憐萬分，其後封漢王，處境更不堪說，但終於統一了天下，這個漢高的歷史進程，便是弱者的奮鬥經過，其所以然者，又是自強律支配的結果。

阿德勒爾(Afred Adler)所著「官能的原子價研究」一部書所敘述的，頗合於我們這個理論。他由科學實驗研究的結果說：『在人類官能中，一切低級的物質，都有一個可以發展出超